标准立项申报单位承诺书

全国动物卫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我单位\*\*\*承担的《\*\*\*\*\*》、\*\*\*承担的《\*\*\*\*\*》、\*\*\*承担的《\*\*\*\*\*》……等标准，承诺在2022年6月30日前提交以上标准送审材料。若未按期完成，将按照标委会关于存量在研标准完成前不得申请标准立项的要求执行。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